

承诺函

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以下称“本所”）作为深圳市英唐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项目（以下称“本项目”）特聘专项法律顾问，现郑重承诺：

本所为本项目制作、出具的法律意见书等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若因本所未能勤勉尽责，为本项目制作、出具的上述申请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所将与上市公司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特此承诺。



负责人

张利国

经办律师

孙林

殷长龙

黄晓静

2020年5月6日